（上接B367版）

为准。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25-016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程序

1、2021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1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1年6月21日至2021年7月1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官网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和人力资源部未收到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7月3日，公司监事会发布了《监事会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4、2021年7月12日，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7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日为2021年7月19日。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421人调整为410人，首次授予的数量由1,280.50万份调整为1,207万份。因首次授予数量调减导致预留部分占本次激励计划的总比例大于20%，因此同步调整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数量，由319.50万份调整为300万份。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2021年9月8日，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股票期权授予登记过程中，有10名激励对象存在离职、劳动合同近期到期且不续约和拟离职自愿放弃的情况，所涉及股票期权合计19万份，因此，公司实际向400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1,188.00万份股票期权。

7、2022年6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行权价格由22.28元/股调整为22.18元/股，并确定以2022年7月11日为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权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名激励对象授予12.0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4.97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8、2022年7月1日至2022年7月10日，公司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岗位在公司官网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和人力资源部未收到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授予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9、2022年7月11日，公司监事会发布了《监事会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10、2022年8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及《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不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326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行权期的自主行权手续，可以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85.88万份，行权价格为22.18元/股。同时，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2021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或未完全达标等情形，董事会根据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10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或部分股票期权合计188.92万份不得行权，由公司予以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1、2022年9月9日，公司完成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工作，向2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12.00万份股票期权。

12、2023年7月1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22.18元/股调整为22.03元/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4.97元/股调整为14.82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3、2023年8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及《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认为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首次授予部分的271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行权期的自主行权手续，可以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41.26万份，行权价格为22.03元/股；为预留授予部分的2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行权期的自主行权手续，可以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4.80万份，行权价格为14.82元/股。同时，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存在2022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或未达标、离职、担任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及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满均未行权等情形，董事会根据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注销35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部分或全部股票期权合计486.62万份。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4、2024年5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22.03元/股调整为21.65元/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14.82元/股调整为14.44元/股。

15、2024年8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及《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认为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首次授予部分的252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三个行权期的自主行权手续，可以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34.9150万份，行权价格为21.65元/股；为预留授予部分的2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行权期的自主行权手续，可以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3.60万份，行权价格为14.44元/股。同时，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存在2023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或未达标、离职、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满未行权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满未行权等情形，董事会根据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注销27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部分或全部股票期权合计250.9150万份。

16、2024年10月2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由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6名激励对象离职，董事会根据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注销6名激励对象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合计12.00万份。

17、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由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13名激励对象离职，董事会根据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注销13名激励对象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合计198,750份。

二、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原因及数量

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要求，当激励对象单方面提出终止或解除与公司订立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因激励对象个人原因而致使公司提出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激励对象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终止行权，其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作废。因此，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13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原因，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合计198,750份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三、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系公司根据《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所作的具体处理，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198,750份。本次注销不会影响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认真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

公司此次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注销原因及数量合法合规。此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不会影响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继续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按照《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由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13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决定注销前述13名激励对象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合计198,750份，符合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合法、有效。

六、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通商（成都）律师事务所经核查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注销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注销事项办理相关手续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4、北京通商（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25-017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吸收合并事项概述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运营效率、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康弘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康弘生物”)拟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弘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弘健”)、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康弘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弘种植”)拟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康弘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康贸”)、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济生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生堂”)拟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孙公司四川济生堂兴尚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尚生物”)。

吸收合并后，北京康弘生物、康弘种植、济生堂存续经营，公司名称、股权结构保持不变，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原经营范围、注册资本进行调整（如涉及），最终经营范围及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以届时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后的工商登记信息为准。北京弘健、成都康贸、兴尚生物依法注销，其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相关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义务均由北京康弘生物、康弘种植、济生堂分别依法承继。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或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吸收合并、签署相关文件及其他相关事项。

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合并双方的基本情况

(一)北京康弘生物吸收合并北京弘健

1、合并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北京康弘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MA01BN82J9L
法定代表人	柯潇
注册资本	28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10日
住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一街5号院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其100%的股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其他	经查询北京弘生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北京康弘生物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22,542,126.45	1,147,765,200.91
负债总额	1,296,029,516.62	1,305,962,062.63
净资产	-172,487,390.17	-158,196,861.72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已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849,434.72	103,887,462.82
净利润	-14,290,528.45	-91,848,747.93

2、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北京弘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MA01BN8G21
法定代表人	殷劲群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年04月25日
住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18号C幢4层C427室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其100%的股权。
经营范围	销售第Ⅱ类医疗器械；销售Ⅲ类医疗器械；租赁医疗器械；维修医疗器械；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会议服务；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第Ⅲ类医疗器械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其他	经查询北京弘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北京弘健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8,298,028.71	9,298,315.74
负债总额	32,732,607.79	32,864,718.14
净资产	-23,934,581.08	-23,566,402.40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已经审计）
营业收入	-	847,787.61
净利润	-354,178.68	-3,437,400.58

（二）康弘种植吸收合并成都康贸

1、合并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四川康弘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82582174480H
法定代表人	刘梁高
注册资本	5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住所	四川省郫州工业开发区天府东路309号16栋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其100%的股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蔬菜种植；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林业产品销售；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非食用林产品初加工；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其他	经查询康弘种植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康弘种植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898,482.51	37,844,897.22
负债总额	89,828,171.76	95,136,137.57
净资产	-57,940,689.24	-57,291,240.35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已经审计）
营业收入	2,912,277.11	31,853,076.81
净利润	-649,448.89	-16,514,584.38

2、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成都康弘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825680678G9P
法定代表人	殷劲
注册资本	1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3年12月01日
住所	四川省郫州工业开发区天府东路309号16栋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其100%的股权。通过济生堂间接持有其5%的股权。
经营范围	生化药品、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原料药、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药用包装材料、药用辅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他	经查询成都康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成都康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7,013,715.03	113,973,112.41
负债总额	3,754,340.02	10,691,198.08
净资产	103,259,366.01	103,281,914.33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已经审计）
营业收入	479,666.06	63,873,478.11
净利润	-22,548.32	18,644,738.83

(三)济生堂吸收合并兴尚生物

1、合并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四川济生堂药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822025644820
法定代表人	刘梁高
注册资本	146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1年10月12日
住所	四川省郫州工业开发区天府东路309号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其100%的股权。
经营范围	软胶囊剂、硬胶囊剂、栓剂、片剂、颗粒剂、丸剂（蜜丸、水丸、浓缩丸、水蜜丸）生产、销售(凭《药品生产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经营)；保健用品经销；医疗器械和药品除外；中药药材采购；中药材种植；牙膏销售；预包装食品、消毒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其他	经查询济生堂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济生堂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43,563,283.58	1,747,513,401.99
负债总额	186,240,769.11	199,559,307.14
净资产	1,657,312,514.47	1,547,954,094.85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已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7,185,134.11	835,710,823.24
净利润	109,358,419.62	334,871,346.73

2、被合并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四川济生堂兴尚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6MA7PT6FH2U
法定代表人	何晓蓉
注册资本	64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2年01月18日
住所	四川省成都金牛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期西路106号2栋3楼811、812号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全资孙公司，公司通过济生堂间接持有其100%的股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其他	经查询兴尚生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兴尚生物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35,693.18	2,290,649.41
负债总额	19,329.66	162,430.83
净资产	1,916,363.52	2,128,218.58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已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8,939.72	1,118,006.51
净利润	-211,855.06	-849,617.82

三、本次合并方式及相关安排

（一）合并的方式

北京康弘生物、康弘种植、济生堂拟通过吸收合并的方式分别合并北京弘健、成都康贸、兴尚生物。吸收合并后，北京康弘生物、康弘种植、济生堂存续经营，公司名称、股权结构保持不变，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原经营范围、注册资本进行调整（如涉及），最终经营范围及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以届时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后的工商登记信息为准。北京弘健、成都康贸、兴尚生物依法注销，其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相关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义务均由北京康弘生物、康弘种植、济生堂分别依法承继。

（二）本次吸收合并的相关安排

合并各方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签署相关协议、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共同办理资产移交、权属变更、税务清算、工商注销登记等手续，以及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规定的其他程序。

四、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北京康弘生物、康弘种植、济生堂吸收合并北京弘健、成都康贸、兴尚生物，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公司其他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的情形，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运营效率、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二)本次涉及吸收合并的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其财务报表均已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吸收合并后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25-010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5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其中：董事王霖先生、张志荣先生，独立董事周德敏先生、邓宏光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柯尊洪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及通讯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二四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总裁柯潇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二〇二四年度总裁工作报告》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二四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四节公司治理”等相关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周德敏先生、邓宏光先生、许楠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二〇二四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二〇二四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前述述职报告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二四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数据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XYZH/2025CDAA5B0127号审计报告。二〇二四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52,657,799.00元，同比增长12.5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91,230,760.93元，同比增长14.0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1,411,874,837.73元，同比增长15.88%，基本每股收益1.30元/股，同比增长14.04%。总资产9,341,936,339.67元，同比增加9.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8,653,202,130.15元，同比增长10.88%。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二四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5.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二四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定二〇二四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现有总股本919,869,00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51,921,402.4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若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总额由于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按照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关于二〇二四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6.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二四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7.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二四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8.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9.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二五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以二〇二四年度经审计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二〇二五年市场营销计划、生产经营计划等，经过慎重分析研究，编制了《二〇二五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预计二〇二五年可实现营业收入比二〇二四年审计后数据增长5%-15%；可实现净利润比二〇二四年审计后数据增长5%-15%。

特别提示：本预算为公司二〇二五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对二〇二五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内外部环境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二〇二五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0.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二五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董事长柯尊洪先生，总裁柯潇先生，副总裁钟建荣女士、殷劲群先生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二〇二五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1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二〇二五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二〇二五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会计师事务所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交易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定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以下的交易，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13.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的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原则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购买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及财务负责人根据上述原则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将作为定期存款的替代，属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资金管理活动。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4.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二〇二五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公司编制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1-3月，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1,198,743,422.58元，同比增长9.70%；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0,017,678.69元，同比增长7.09%；报告期末资产总额9,672,737,904.71元，比上年度末增长3.54%；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9,054,671,602.23元，比上年度末增长4.64%。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15.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自主行权情况，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公司股份总数，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依法办理公司章程及营业执照变更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前述事宜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6.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由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13名激励对象离职，董事会根据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注销13名激励对象已获准行权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合计198,750份。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本次注销符合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合法、有效。

《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北京通商（成都）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通商（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法律意见书》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17.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运营效率、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